

# 江苏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江苏省财政厅政府采购处

近年来,江苏省政府采购规模不断扩大,采购目向多样化发展,涵盖了货物、工程和服务三大类,工程类采购已占全省采购总额的52.75%,采购范围逐步拓宽。2006年,全省实施政府采购336.6亿元,节约资金42.6亿元,资金节约率为11%。采购行为日趋规范,在全部采购金额中,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的采购比重达80.56%。随着政府采购改革的不断深入,江苏政府采购部门将注意力从单纯强调扩大规模和节约资金逐步向主动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功能和导向作用转移,以更好地为经济建设服务。

## 一为新农村建设服务

江苏虽然是个经济相对发达的省份,但占全省土地面积和人口一半以上的苏北地区还比较贫困,政府每年都要投入大量的人力、财力,帮助苏北农民脱贫致富。让政府采购的阳光呵护到广大农民,为他们提供力所能及的帮助,成为江苏政府采购部门的共识。为此,省财政厅政府采购处联手厅农业处以及省农林主管部门,从2004年起,先后对水稻小麦良种、插秧机、收割机、条播机、畜禽疫苗、救灾化肥和基层农村医疗装备等7大财政补贴项目全部实行了政府采购,采购规模3.68亿元,执行合同金额达3.2亿元,使农民受益4800多万元,取得了较好的效果,得到了各方面的称赞。农业部对江苏的做法给予了充分肯定,于2006年8月专门在江苏省召开“全国良种补贴招标采购观摩会”,组织全国各省区有关部门到政府采购现场观摩,以进一步完善和规范全国良种补贴管理办法,强化对良种补贴政策的管理。

2006年,江苏对“困难地区农村卫生院设备扶持项目”所购的医疗设备实行政府采购。该项目是省委省政府确定的农村新五件实事之一,预算1.8亿元,涉及全省经济困难地区383个乡镇卫生院,第一批设备共计57项、7742件。通过政府采购,共节约资金4000万元,资金节约率达23%。通过政府采购为困难地区农村卫生院采购了一批质量较好、结实耐用、维修方便、性价比较高、适合基层使用的设备。

在2005年为苏北41个贫困县“校校通”远程教育系统工程采购设备3.9亿元的基础上,2006年,江苏又为省农村初中“四项配套工程”采购教学设备仪器和图书。该项目也是省委省政府确定的农村新五件实事之一,可使全省1400多所农村初中及特殊学校达到合格学校的建设标准。第一批采购预算3.9亿元,包括理化生实验用品、史地教具、音体美教学用品

及仪器设备、图书资料等,其中,设备共515个品种,800多万件;图书共1986种、274万册(套)。共节约资金3000多万元,资金节约率超过10%。2007年,江苏将继续为实施全省农村中小学基本办学条件合格学校建设服务,为困难地区3700多所合格小学的建设做好政府采购。

## 二为自主创新服务

2006年10月,省财政厅与科技厅联合制定印发了《江苏省自主创新产品认定管理办法》(试行),还结合江苏政府采购工作实际认定了第一批自主创新产品16个,列入《江苏省自主创新产品目录》,并着手制定《江苏省自主创新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等系列配套制度和办法。今年1月,省财政厅下文要求全省各政府采购部门要切实转变工作重心,促进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发挥,提出要优先采购节能、信息安全、环保、自主创新产品。通过科学制定政府集中采购目录、采购限额标准来提高科技创新企业产品的政府采购份额。

为了帮助高新企业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的竞争,江苏已在省级政府采购中全部免收中标企业中标服务费,降低了中、小创新企业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的成本。以后还将扩大该项政策的实施范围,并对省政府重点扶持的信誉良好的高新企业,通过适当降低投标保证金等措施,帮助它们提高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的能力。并且规定在评审中要考虑自主创新因素,给予自主创新产品优先待遇。以价格为主的招标项目评标时,在满足采购需求的条件下,优先采购自主创新产品。如果自主创新产品比一般产品的报价高,可以根据科技含量和市场竞争程度等因素,对自主创新产品给予一定幅度的价格扣除。自主创新产品报价同排序第一的一般产品报价相比,差价不超过一定幅度的,将优先获得采购合同。以综合评标为主的招标项目,要增加自主创新评分因素并合理设置分值比重,在日前全省联动汽车协议供货招标中,已经对自主创新产品给予加分。对于经认定的自主创新技术含量高、技术规格和价格难以确定的服务项目采购,可以在报经财政部门同意后,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将合同授予具有自主创新能力的企业。

除此而外,还完善了自主创新产品政府采购合同管理,对拒绝接受或提供合同约定自主创新产品的,财政部门责令其纠正,否则不予支付采购资金。为了给高新企业提供一个公开、公平、公正的竞争环境,促进中小高新企业的发展壮大,江苏政

# 采购人参与评标得失谈

骆 红

《政府采购法》规定评标委员会由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共同组成，采购人参与评标，有利于采购结果与用户需求最大限度的吻合；但在实践中，采购人往往利用其身份条件的便利，实施与评标成员身份不符、有悖法规的行为，破坏了政府采购的客观、公正性。

为保证自己心仪的品牌或供应商中标，采购人在担任评委时，直接给自己倾向的品牌或供应商打出满分，对自己不满意的品牌或供应商打出低分，这种情况在笔者所在的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政府采购评标活动中并不少见。我们知道，如果一个项目出现其他评标专家打分比较接近、均衡的情况，采购人的打分会起到关键性作用，直接决定评标结果。另外，采购人作为购买者，负有向专家解释采购需求的责任。但笔者在实际工作中，却发现采购人常常利用谈论技术参数机会，发表诸如“我们认为这个供应商实力强，售后服务好”之类的意见，影响其他专家的打分。也确有部分专家本着让采购人满意的心理，在打分时倾向于采购人满意的品牌或供应商，而集中采购机构和监督人员对采购人的行为有时也睁只眼、闭只眼，不加制止。此外，采购人还可有意利用自己的特殊身份，随意调整竞争性谈判的轮次，想方设法促使自己推荐的品牌或供应商中标，甚至向集中采购机构施加压力，以保证自己中意的品牌或供应商中标。

政府采购要得到健康发展，必须规范采购人的不良行为，尤其要规范采购人的评标行为，有的地方已试行采购人不参与评标的做法。但笔者认为，因采购人在评标过程中存在违规行为而完全剥夺其参与评标的资格，也不合理，关键是如何规范的问题。笔者建议，采购人参与评标应遵循“分类评标，逐步规范”的原则，以维护政府采购的公正、公平。

对于电脑、打印机、复印机、空调、碎纸机、汽车等通用类设备，目前国家已统一了此类产品的技术参数及技术指标，设备的规格、型号及价格在市场都比较透明，且与其他设备关联性不强，招标竞争集中体现的是价格竞争，供应商投标报价的高低是能否中标的决定因素，故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的意义不大。通用类设备应取消评标环节，可直接询价竞标，符合采

购人需求且价格最低者中标，以最大限度地节约财政资金，减少人力、物力消耗，提高采购效益。比如深圳市从2003年开始实行了货物类标准化的通用设备网上询价采购，大大缩短采购时间，降低采购成本，达到公开透明的效果。另外，国家应定期公布通用类设备的标准指标，并且对变动的参数指标及时调整、修改，以保证政府采购的科学性。

而对于技术复杂的专用设备如大型医疗设备、专用的机电设备及系统集成等，此类项目有特殊技术要求，国家目前未有统一技术指标和参数标准，专家只是对产品或货物的技术参数、性能及构造有一定的技术知识了解，对采购人具体的工作环境及安装条件不清楚，对标书的理解还有一个消化的过程，而且这类设备品种、规格，尤其是市场价格还不够公开、透明。采购人作为产品真正的购买者和使用者，对产品或货物是否能适应自己本身特有的运行环境、相关条件设施及具体技术需求非常清楚，在目前此类设备市场运作还不够健全情况下，如果完全取消采购人参与评标，采购人没有任何推荐权、发言权，购买不到符合自己实际需求的产品或货物，会造成更大的损失和浪费，增加更多的财政支出。所以采购人应参与技术高、指标复杂的项目评标。并且要做到用制度规范评标现场纪律。首先，参加评标的采购人要充分表达自己的需求，使专家在短时间了解重点，可以对采购项目的技术要求作一般性的陈述，但不得指定品牌、发表倾向性意见，更不能误导甚至干预专家独立评分。其次，在统计评标分数时，坚持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的原则，避免采购人打分过高过低，影响采购结果。采购人评分或表决权应列在专家之后，专家应作为主导，他们要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而且，专家应遵循独立回避原则来评标，不受外界的任何干扰，客观公正地评审。

目前政府采购是典型的买方市场，采购人处于主导地位，影响力不可小视，必须进一步规范和理顺采购人的评标行为，这是完善政府采购评标环节，是促进政府采购程序科学严谨必须要解决的问题。

(作者单位：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财政局)

责任编辑 赵 军

府采购部门努力做到规范运作和廉洁高效，切实保证企业诚信履约后的货款及时回收，并认真处理中小企业的质疑投诉。

江苏政府采购部门还积极推动信息技术、高新技术的产业化应用，配合有关部门举办高新产品推介会，为企业搭建交易

平台，带动国产高新技术科技研发与产品应用。每年组织全省政府采购系统参加苏州市举办的世界电子博览会，吸引更多的国内电子企业参与到政府采购中来。

责任编辑 赵 军